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17411—2012  
代替 GB/T 17411—1998

## 船用燃料油

Marine fuel oils

(ISO 8217:2010(E), Petroleum products—Fuels(class F)—  
Specifications of marine fuels, MOD)

2012-12-31发布

2013-07-01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



## 目 次

前言 .....	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分类和代号 .....	2
4 要求和试验方法 .....	2
5 检验规则 .....	6
6 包装、标志、运输、贮存 .....	7
7 安全 .....	7
8 精密度和试验结果说明 .....	7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生物产品和脂肪酸甲酯(FAMEs) .....	8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有害物质 .....	10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硫含量 .....	11
附录 D (资料性附录) 硫化氢 .....	12
附录 E (资料性附录) 比能(热值) .....	13
附录 F (资料性附录) 残渣船舶燃料的着火性 .....	15
附录 G (资料性附录) 闪点 .....	18
附录 H (资料性附录) 酸性 .....	19
附录 I (资料性附录) 钠和钒 .....	20
附录 J (资料性附录) 催化剂粉末 .....	22
附录 K (资料性附录) 使用过的润滑油 .....	23
附录 L (资料性附录) 精密度和实验结果说明 .....	24
附录 M (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与 GB/T 17411—1998 的主要变化 .....	26
附录 N (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与 ISO 8217:2010(E)章条编号对照和技术差异及其原因 .....	29
参考文献 .....	31

## 前　　言

本标准按照 GB/T 1.1—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

本标准代替 GB/T 17411—1998《船用燃料油》。本标准与 GB/T 17411—1998 相比,主要技术变化如下(详见附录 M):

a) 馏分燃料油(4 种)的变化:

- 增加的 DMZ 类规定了 40 °C 黏度最小值 3.000 mm<sup>2</sup>/s 限制,除此之外其他性能等同 DMA 类(见表 1);
- 对原标准的 DMC 类进行了修订,移至表 2 作为 RMA10(见表 2,1998 年版的表 1);
- 增加了硫化氢、酸值、氧化稳定性和润滑性(适用于硫含量低于 500 mg/kg 的燃料)要求(见表 1);
- DMA 类的最小黏度要求由 1.50 mm<sup>2</sup>/s 提高到 2.000 mm<sup>2</sup>/s(见表 1);
- DMB 类增加了最小黏度 2.000 mm<sup>2</sup>/s 的要求;硫含量质量分数最大值由 2.0% 改为 1.50%(见表 1);
- 十六烷值指标改为十六烷指数(见表 1)。

b) 残渣燃料油(6 种)的变化:

- 黏度基准温度由 100 °C 改为 50 °C(见表 2);
- 品种由 10 类减少到 6 类,删除了 RMC、RMF、RMH 和 RML 种类(见表 2);
- RMG 和 RMK 增加了黏度等级(见表 2);
- 水含量体积分数最大值由 1.0% 改为 0.5%,增加脚注“水分超过 0.5% 的应与需方协商并经用户认可,但最高不大于 1.0%。”(见表 2);
- 硫含量质量分数:RMD 由原标准的不大于 4.0% 修改为 3.5%,RME、RMG 和 RMK 类由 5.0% 修改为 3.5%(见表 2);
- 加严了多类产品的灰分限制(见表 2);
- 加严了钒、铝+硅含量的限制(见表 2);
- 增加了含有使用过的润滑油(ULO)的检测项目(见表 2);
- 增加了检验规则和安全章节(见 5、6 和 7 章)。

c) 资料性附录的变化:

- 附录的总数发生了变化;
- 删除了前一版中附录 C 给出的黏度换算、附录 F 给出的参考文献、附录 G 给出的 ISO 4264:1995 译文、附录 H 给出的 ISO 10307-1:1993 译文、附录 I 给出的 ISO 10307-2:1993 译文、附录 J 给出的 ISO 10478:1994 译文;
- 本标准修改了关于比能的论述,增加了馏分燃料油总比能方程式(见附录 E,1998 年版的附录 A);
- 增加了 10 个新的附录:
  - 附录 A 生物产品和脂肪酸甲酯(FAMEs);
  - 附录 B 有害物质;
  - 附录 C 硫含量;
  - 附录 D 硫化氢;
  - 附录 H 酸性;

- 附录 J 钠和钒；
- 附录 K 使用过的润滑油；
- 附录 L 精密度和试验结果说明；
- 附录 M 本标准与 GB/T 17411—1998 的主要变化；
- 附录 N 本标准与 ISO 8217;2010(E)的技术性差异及其原因。

d) 增加了参考文献(见参考文献)。

本标准使用重新起草法修改采用 ISO 8217;2010(E)《石油产品 燃料(F类) 船用燃料规格》(英文版)。

本标准与 ISO 8217;2010(E)相比,在结构上进行了调整,附录 N 中给出了结构和相应技术性差异及其原因。

本标准由全国石油产品和润滑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280)提出。

本标准由全国石油产品和润滑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石油燃料和润滑剂分技术委员会(SAC/TC 280/SC 1)归口。

本标准起草单位: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石油化工科学研究院、中国船舶燃料有限责任公司、辽宁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龙化骊、曹丽、牟明仁。

本标准于 1998 年首次发布,本次为第一次修订。

# 船用燃料油

**警告:**如果不遵守适当的防范措施,本标准所属产品在生产、贮运和使用等过程中可能存在危险。本标准无意对与本产品有关的所有安全问题提出建议。用户在使用本标准之前,有责任建立适当的安全和防范措施,并确定相关规章限制的适用性。

##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船用柴油机及锅炉用石油燃料油(使用前适当预处理)的分类和代号、要求和试验方法、检验规则、包装、标志、运输、贮存及安全。

符合本标准的燃料油也适用于同样或类似制造的固定式柴油机和其他船舶用机械。

本标准规定了4种馏分燃料油,其中一种是供柴油机应急时使用的。还规定了6种残渣燃料油。

注1:就本标准而言,“石油”这个术语包括沥青砂油和页岩油。

注2:船用燃气轮机燃料技术要求在GB/T 29114—2012<sup>[1]</sup>中作了规定。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90 危险货物包装标志

GB/T 260 石油产品水分测定法

GB/T 261 闪点的测定 宾斯基-马丁闭口杯法(GB/T 261—2008,ISO 2719:2002,MOD)

GB/T 265 石油产品运动黏度测定法和动力黏度计算法

GB/T 387 深色石油产品硫含量测定法(管式炉法)

GB/T 508 石油产品灰分测定法(GB/T 508—1985,eqv ISO 6245:1982)

GB/T 1884 原油和液体石油产品密度实验室测定法(密度计法)(GB/T 1884—2000, eqv ISO 3675:1998)

GB/T 1885 石油计量表(GB/T 1885—1998,eqv ISO 91-2:1991)

GB/T 3535 石油产品倾点测定法(GB/T 3535—2006,ISO 3016-1994,MOD)

GB/T 4756 石油液体手工取样法(GB/T 4756—1998,eqv ISO 3170:1988)

GB/T 6986 石油浊点测定法(GB/T 6986—1986,eqv ISO 3015:1974)

GB/T 7304 石油产品和润滑剂酸值测定方法(电位滴定法)

GB/T 11137 深色石油产品运动粘度测定法(逆流法)和动力粘度计算法

GB/T 11140 石油产品硫含量的测定 波长色散X射线荧光光谱法

GB/T 12575 液体燃料油钒含量测定法(无火焰原子吸收光谱法)

GB 13690 化学品分类和危险性公示 通则

GB/T 17040 石油和石油产品硫含量的测定 能量色散X射线荧光光谱法

GB/T 17144 石油产品残炭测定法(微量法)(GB/T 17144—1998,eqv ISO 10370:1993)

GB 20581 化学品分类、警示标签和警示性说明 安全规范 易燃液体

GB/T 23801 中间馏分油中脂肪酸甲酯含量的测定 红外光谱法

GB/T 20828 柴油机燃料调合用生物柴油(BD100)

SH 0164 石油产品包装、贮运及交货验收规则

SH/T 0172 石油产品硫含量测定法(高温法)

SH/T 0175 馏分燃料油氧化安定性测定法(加速法)

SH/T 0604 原油和石油产品密度测定法(U型管振动法)(SH/T 0604—2000, eqv ISO 12185; 1996)

SH/T 0694 中间馏分燃料十六烷指数计算法(四变量公式法)(SH/T 0694—2000, eqv ISO 4264:1995)

SH/T 0701 残渣燃料油总沉淀物测定法(热过滤法)(SH/T 0701—2001, eqv ISO 10307-1:1993)

SH/T 0702 残渣燃料油总沉淀物测定法(老化法)(SH/T 0702—2001, eqv ISO 10307-2:1993)

SH/T 0706 燃料油中铝和硅含量测定法(电感偶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及原子吸收光谱法)(SH/T 0706—2001, eqv ISO 10478:1994)

SH/T 0715 原油和残渣燃料油中镍、钒、铁含量测定法(电感偶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SH/T 0765 柴油润滑性评定法(高频往复试验机法)(SH/T 0765—2005, ISO 12156-1:1997 MOD)

ISO 8216-1:2010 石油产品—燃料(E类) 分类 第1部分: 船用燃料种类(Petroleum products—Fuels (class F) classification—Part 1: Categories of marine fuels)

ISO 4259:2006 石油产品试验方法精密度的确定和应用(Petroleum products—Determination and application of precision data in relation to methods of test)

ISO 14597 石油产品中钒和镍含量测定法(波长散射X射线荧光光谱法)(Petroleum products—Determination of vanadium and nickel content—Wavelength dispersive X-ray fluorescence spectrometry)

IP 501 残渣燃料油中铝、硅、钒、镍、铁、钠、钙、锌和磷的测定 灰化、熔解和电感偶合等离子发射光谱法 (Determination of aluminium, silicon, vanadium, nickel, iron, sodium, calcium, zinc and phosphorus in residual fuel oil by ashing, fusion and inductively coupled plasma emission spectrometry)

IP 570 燃料油中硫化氢的测定 快速液相萃取法(Determination of hydrogen sulfide in fuel oils—Rapid liquid phase extraction method)

### 3 分类和代号

本标准产品分类及代号与 ISO 8216-1:2010(E)的规定一致。

### 4 要求和试验方法

4.1 按照本标准规定的试验方法检测,燃料油应符合表1或表2的性能和指标要求。

表 1 船用馏分燃料油要求和试验方法

性能	品种 ISO-F-				试验方法	
	DMX	DMA	DMZ	DMB		
运动黏度(40℃)/(mm <sup>2</sup> /s)	不大于 不小于	5.500 1.400	6.000 2.000	6.000 3.000	11.00 2.000	GB/T 265
密度(满足下列要求之一)						
15 ℃/(kg/m <sup>3</sup> )	不大于	—	890.0	890.0	900.0	GB/T 1884 和 GB/T 1885 <sup>a</sup>
20 ℃/(kg/m <sup>3</sup> )	不大于		886.5	886.5	896.5	
十六烷指数	不小于	45	40	40	35	SH/T 0694
硫含量 <sup>b</sup> (质量分数)/%	不大于	1.00	1.50	1.50	1.50	GB/T 17040 <sup>c</sup>
闪点(闭口)/℃	不低于	43.0	60.0	60.0	60.0	GB/T 261(步骤 A)
硫化氢 <sup>d</sup> /(mg/kg)	不大于	2.00	2.00	2.00	2.00	IP 570
酸值(以 KOH 计)/(mg/g)	不大于	0.5	0.5	0.5	0.5	GB/T 7304
总沉积物(热过滤法)(质量分数)/%	不大于	—	—	—	0.10 <sup>e</sup>	SH/T 0701
氧化安定性/(g/m <sup>3</sup> )	不大于	25	25	25	25 <sup>f</sup>	SH/T 0175
10%蒸余物残炭(质量分数)/%	不大于	0.30	0.30	0.30	—	GB/T 17144
残炭(质量分数)/%	不大于	—	—	—	0.30	
浊点/℃	不大于	-16	—	—	—	GB/T 6986
倾点 <sup>g</sup> /℃	不高于					
—— I		—	-6	-6	0	GB/T 3535
—— II			0	0	6	
外观		清澈透明 <sup>h</sup>			<sup>i</sup> 目测	
水分(体积分数)/%	不大于	—	—	—	0.3 <sup>e</sup>	GB/T 260
灰分(质量分数)/%	不大于	0.010	0.010	0.010	0.010	GB/T 508
润滑性 <sup>j</sup>						SH/T 0765
磨痕直径(60 ℃)/μm	不大于	520	520	520	520 <sup>j</sup>	

<sup>a</sup> 测定方法也包括 SH/T 0604,结果有争议时,以 GB/T 1884 和 GB/T 1885 为仲裁方法。<sup>b</sup> 尽管给出了限值,买卖双方应该按照有关法规限制确定最大硫含量,见附录 C。<sup>c</sup> 测定方法也包括 GB/T 387、GB/T 11140、SH/T 0172,结果有争议时,以 GB/T 17040 为仲裁方法,采用各方认可的硫标准物质。<sup>d</sup> 由于附录 D 说明的原因,该项目由供需双方协商是否检测,实施日期为 2013 年 7 月 1 日。<sup>e</sup> 如果样品不透明,要求做总沉淀物(热过滤法)和水分试验,如果样品透明,总沉淀物(热过滤法)和水分试验可以不要求。<sup>f</sup> 如果样品不透明,试验可不作,氧化安定性试验不适用。<sup>g</sup> 买方应确保倾点适合船上设备要求。尤其是船舶运行在寒冷气候环境下。<sup>h</sup> 样品注入 100 mL 量筒中,在 10 ℃~25 ℃ 温度下,在光线好的地方(非强光和黑暗)观察,应无可见沉淀物和水。<sup>i</sup> 此要求适用于硫含量低于 500 mg/kg 的燃料油(是基于高速汽车和重负荷工业柴油机的经验)。<sup>j</sup> 如果样品不透明,试验可不作,润滑性试验不适用。

表 2 船用残渣燃料油要求和试验方法

性能	品种 ISO-F-										试验方法
	RMA 10	RMB 30	RMD 80	RME 130	RMG 180	RMHC 380	RMG 500	RMK 380	RMK 500	RMK 700	
运动黏度( $50^{\circ}\text{C}$ )/( $\text{mm}^2/\text{s}$ )不大于	10.00	30.00	80.00	180.0	380.0	500.0	700.0	380.0	500.0	700.0	GB/T 11137
密度(满足下列要求之一) $15^{\circ}\text{C}/(\text{kg}/\text{m}^3)$ $20^{\circ}\text{C}/(\text{kg}/\text{m}^3)$	不大于 920.0 916.5	950.0 956.6	975.0 971.6	991.0 987.6	992.0 987.5	992.0 987.5	1010.0 1006.6	1010.0 1006.6	1010.0 1006.6	1010.0 1006.6	GB/T 1884 和 GB/T 1885 <sup>a</sup>
碳芳香度指数(CCAD)	不大于 850	860	860	860	860	870	870	870	870	870	见附录 F
硫含量 <sup>b</sup> (质量分数)/%	不大于 2.00	2.50	3.0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3.50	GB/T 17040 <sup>c</sup>
闪点(闭口)/ $^{\circ}\text{C}$	不低于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60.0	GB/T 261(步骤 B)
硫化氢 <sup>d</sup> /(mg/kg)	不大于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2.00	IP 570
酸值 <sup>e</sup> (以 KOH 计)/(mg/g)	不大于 2.5	2.5	2.5	2.5	2.5	2.5	2.5	2.5	2.5	2.5	GB/T 7304
总沉积物(老化法)(质量分数)/%	不大于 0.10	0.10	0.10	0.10	0.10	0.10	0.10	0.10	0.10	0.10	SH/T 0702
残炭(质量分数)/%	不大于 2.50	10.00	14.00	15.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GB/T 17144
倾点 <sup>f</sup> / $^{\circ}\text{C}$	不高于 — I — II	0 6	0 6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30	GB/T 3535
水分 <sup>g</sup> (体积分数)/%	不大于 0.30	0.50	0.50	0.50	0.50	0.50	0.50	0.50	0.50	0.50	GB/T 260
灰分(质量分数)/%	不大于 0.040	0.070	0.070	0.070	0.070	0.070	0.100	0.100	0.100	0.100	GB/T 508

表 2 (续)

性能	品种 ISO-F-								试验方法
	RMA 10	RMB 30	RMD 80	RME 180	RMG 380	RMG 500	RMK 700	RMK 380	
钒/(mg/kg)	不大于 50	150	150	150	350			450	IP 501 <sup>b</sup>
钠/(mg/kg)	不大于 50	100	100	50	100			100	IP 501
铝+硅/(mg/kg)	不大于 25	40	40	50	60			60	IP 501 <sup>c</sup>
使用过的润滑油(ULO)/(mg/kg) 钙和镁 钙和磷	燃料油应不含 ULO。符合下述条件之一,认为燃料油含有 ULO: 钙>30 且镁>15 钙>30 且磷>15								IP 501

<sup>a</sup> 测定方法也包括 SH/T 0604,结果有争议时,以 GB/T 1884 和 GB/T 1885 为仲裁方法。

<sup>b</sup> 尽管给出了限值,但买卖双方应该按照当地有关法規限制确定硫含量,见附录 C。

<sup>c</sup> 测定方法也包括 GB/T 387、GB/T 11140、SH/T 0172,结果有争议时,以 GB/T 17040 为仲裁方法,采用各方认可的硫标准物质。

<sup>d</sup> 由于附录 D 说明的原因,本标准该项目由供需双方协商是否检测,实施日期为 2013 年 7 月 1 日。  
见附录 H。

<sup>e</sup> 买方应确保倾点适合船上设备要求。尤其是船舶运行在寒冷气候。

<sup>f</sup> 水分超过 0.5% 的应与需方协商并经用户认可,但最高不大于 1.0%。

<sup>g</sup> 测定方法也包括 GB/T 12575、SH/T 0715、ISO 14597,结果有争议时,以 IP 501 为仲裁方法。

<sup>h</sup> 测定方法也包括 SH/T 0706,结果有争议时,以 IP 501 为仲裁方法。

4.2 燃料油应是由石油获取的烃类均匀混合物,不排除为改善燃料油的某些性能和特点而加入的添加剂。燃料油应不含无机酸和使用过的润滑油。

4.3 燃料油中不能含有在船舶使用时不能接受的任何物质。

4.4 燃料油中不能含有超出“微量”的脂肪酸甲酯(FAME)的生物原料(FAME 符合 GB/T 20828 要求)。在本标准中,“微量”是指燃料在船上使用时不被接受的量,不允许人为掺入 FAME。

注:见附录 A。

4.5 燃料油不应含有下述任何添加物或化学废料:

- a) 危及船舶安全或对机械性能产生不利影响;
- b) 损害身体健康;
- c) 增加空气污染。

注:见附录 B。

## 5 检验规则

### 5.1 检验分类和检验项目

#### 5.1.1 出厂检验

出厂批次检验项目包括:运动黏度、密度、十六烷指数、硫含量、酸值、闪点、水分、10%蒸余物残炭、残炭、倾点、浊点、外观、润滑性、碳芳香度指数(CCAI)。

在原材料、生产工艺没有发生可能影响产品质量的变化时,出厂周期检验项目包括:氧化安定性、灰分、总沉淀物(热过滤法)、沉淀物(老化法)、钒、钠、铝和硅项目,每季度至少测定一次。

注:硫化氢由供需双方协商是否检测。

#### 5.1.2 型式检验

型式检验项目为第 4 章表 1 或表 2 中规定的所有项目。

在下列情况下进行型式检验:

- a) 新产品投产或产品定型鉴定时;
- b) 原材料、生产工艺等发生较大变化,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时;
- c)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

### 5.2 组批

在原材料和生产工艺不变的条件下,每生产一罐为一批。

### 5.3 取样

按 GB/T 4756 进行,取 3 L 样品作为检验和留样。

### 5.4 判定规则

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结果全部符合第 4 章技术要求时,则判定该批产品合格。

### 5.5 复验规则

如出厂检验和型式检验结果有不符合第 4 章要求规定时,按 GB/T 4756 的规定自同批产品中重新抽取双倍量样品,对不合格项目进行复验,复验结果如仍不符合要求时,则判定该批产品为不合格。

## 6 包装、标志、运输、贮存

根据 GB 13690, 船用燃料油属于易燃液体, 产品的包装、标志、运输、贮存及交货验收按 SH 0164、GB 13690 和 GB 190 进行。

## 7 安全

根据 GB 13690, 船用燃料油属于易燃液体, 其危险性警示见 GB 20581 中第 8 章的警示性说明。

## 8 精密度和试验结果说明

表 1 和表 2 中所列的试验方法都有精密度的要求(重复性和再现性)。在附录 F 中包括了碳芳烃度指数(CCAI)的再现性的确定。

ISO 4259:2006 关于试验结果说明中包括了精密度数据的应用, 该方法将在对数据产生争议时使用。附录 L 也给出了关于精密度和试验结果说明的有关信息。

附录 A  
(资料性附录)  
生物产品和脂肪酸甲酯(FAMEs)

#### A.1 生物燃料和混合

由于生物燃料和生物燃料与石油产品的混合物是可再生的和能够降低温室气体和 SO<sub>2</sub> 排放,被船舶工业的某些部门认为属于潜在的可替代能源。

目前大量的生物燃料是通过酯交换反应生成的产品,即去除甘油酯组分,生产出脂肪酸甲酯。一般指生物柴油。生物柴油也可能含有脂肪酸乙酯(FAEEs),其试验方法和规格正在研究发展中。

生物燃料也可以由其他加工方法生产;然而,在船舶系统和设备中没有关于生物燃料应用的普遍经验,因此本标准中没有表述这个问题,但概述了在有些生物脂肪酸甲酯 FAME 燃料被强制使用的地方,其市场上遇到的一些问题。

注: FAME 在 GB/T 20828 中有定义。

尽管 FAME 具有好的着火性、润滑性和益于环境接受,但在船舶环境,储存和处理方面有潜在的特殊的问题,如:

- 长期储存易氧化;
- 易吸水和滋生微生物;
- 恶化低温流动性;
- FAME 易沉积在暴露的表面,包括过滤器元件。

另外,FAME 产品来源不同,每种具有自己的贮存、操作、处理、发动机操作和排放等方面的特殊性。

在打算使用含有 FAME 燃料的情况下,应该确保船舶的储存、操作、处理、辅助设备和机械系统以及其他任何系统元件(例如油水分离器系统)与该种产品的相容性。

本标准仅特指来源于石油的原料,因此不包括任何生物原料。然而,在现行供货物流情况下,将 FAME 混入柴油和民用燃料油的做法,使得在船舶市场上某些馏分燃料油几乎不可避免地含有 FAME,甚至由于炼厂处理过程或混入含有 FAME 馏分的原料造成某些残渣燃料油可能含有 FAME。

#### A.2 预防措施

A.2.1 在船舶大环境范围内,没有关于贮存、操作、处理和使用性能(包括船外装卸)的普遍经验,必须考虑使用 FAME 与石油混合物产品或 100%FAME 有关安全的预防规范。此外,在船舶发动机和其他目前正在用的设备[如油水分离器(OWS)或船外装卸检测器(ODM)]方面,FAME 产品存在潜在影响问题,因此,本标准限制 FAME 的含量是“微量”级。

注: 见 4.4。

A.2.2 目前为止,不容易确定“微量”的数值:

- 市场上得到的 FAME 产品来源不同,类型很多;
- 由于炼厂、燃料油终端或其他供应设施使用公用设备和管线,可能存在因污染物引起此数值的变化;
- 用于检测 FAME 产品和相关副产品的各种不同分析技术没有标准的方法;

——多数情况下，关于 FAME 产品对船舶燃料系统的影响尚未获得足够的资料。

#### A.2.3 本标准的使用：

——对于馏分燃料油(DMX, DMA, DMZ 和 DMB), 当其清澈透明时, 按照 GB/T 23801 方法检测的数据体积分数不超过 0.1% 情况下, 被认为属于“微量”;

——对于不清澈透明的 DMB 产品和所有残渣燃料油, 不能用数值表示其“微量”, 因为目前没有可采用的具有精密度的试验方法。因此, 受到供应环节污染时应进行处理。

燃料油生产者和供应商应该确定在适当的位置进行控制, 以便燃料油最终交货时符合本标准第 4 章要求。

附录 B  
(资料性附录)  
有害物质

本标准排除如第4章规定的有害物质的掺入，在船用燃料油中不应该存在混合或调合的此类物质。不能直接给出测定有害原料或物质的有害量，因为：

- a) 每种燃料油都是特定的烃类复杂混合物；
- b) 各种不同来源的原料都能通过生产、处理和运输系统进入船用燃料油供应链；
- c) 由于炼厂、燃料油终端或其他供应设施使用公用设备和管线，燃料油中可能存在各种数量的污染物；
- d) 用于检测这些污染物和特殊化学物种类的各种分析技术没有标准的方法；
- e) 多数情况下，还没有获得足够的数据证明任何一种特定的污染物或其混合物对船舶机械系统、船员或环境的影响。

因此，除了本标准列出的要求之外，对提交的每种燃料油货物规定详细的化学分析是不现实的。替代方法是要求炼厂、燃料油终端、或任何其他供应设施，包括驳船供给、卡车运送，有优质的保证和交换程序的管理，确保符合本标准第4章关于排除有害物质的要求。



附录 C  
(资料性附录)  
硫 含 量

本标准规定了燃料油硫含量的限值。表1中馏分燃料油的硫含量是出于保护小型高速柴油机的技术目的。

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即修订的 MARPOL 附则 VI)规定了控制使用燃料油的最大硫含量,或者允许采用技术方法,确保符合硫氧化物和颗粒物的排放法规。馏分油和残渣燃料油两者硫含量直接受法规要求的制约。因此,买方有责任根据船舶发动机的设计、排放法规、设备以及燃料油将要使用区域现行的法规限制,确定燃料油的最大硫含量。

考虑硫含量降低比能(热值)数值,并在给定的燃烧温度条件下,可能造成易感元件的腐蚀。为了方便残渣燃料油生产及供应,本标准较 ISO 8217:2010 增加了残渣燃料油的硫含量限值,并在技术要求表中增加了“尽管给出了限值,但买卖双方应该按照当地有关法规限制确定硫含量,见附录 C。”的脚注说明。

附录 D  
(资料性附录)  
硫化氢

硫化氢是高毒性气体，人员暴露于高浓度硫化氢气体下是危险的，极端情况下致命。在非常低的浓度时有特殊的腐蛋气味，在高浓度下会导致嗅觉丧失、头痛、头晕眼花，在非常高的浓度下会立即死亡。

硫化氢可以在炼制过程中形成，也可在储油罐、产品驳船和用户(消耗)灌中的燃料油中逐渐形成。硫化氢可以液相或气相存在，液相和气相之间的转换程度和速度取决于多个因素，例如：物质的组成和化学性质、温度、浓度、搅拌强度、贮存时间、加热和环境条件、储罐形状、损耗以及通风等。

当人员暴露在燃料气体中时，可能接触到硫化氢。例如，进入油罐、打开装货灌顶盖、进入空罐后等。当油罐充灌和/或加热时，硫化氢气会从排出口/排出管道窜入燃料管线，更换过滤器的操作中，也会发生与硫化氢气接触的情况。

在物质安全资料表(MSDSs)中着重给出了硫化氢的危险性，介绍了其对健康的危害性，并记录了暴露于其中的指南。在国际油船和油码头安全指南(ISGOTT)<sup>[2]</sup>的2.3.6章节提供了实用的参考指南。有很多其他的有关硫化氢的信息来源，但几乎没有针对船舶的。

本标准中规定了一个液相状态的限值，此限制本身并不构成安全级别或消除在封闭的空间里形成的非常高的硫化氢气体的风险。

参看表1和表2所作的脚注d，本标准根据ISO 8217:2010规定了液相硫化氢的限值，但注明由供需双方协商，其原因是：

- IP 570关于馏分燃料油的精密度正在发展中；
- 新试验方法IP 570所用仪器现仅有个别生产，在我国实施尚需一定时间；
- 设计、采购和组成设备更改等需要时间。

本标准规定燃料油中液相硫化氢2.00 mg/kg的限值，可以降低暴露在H<sub>2</sub>S气中的风险。然而，关键是船东和航运公司应保持适当的安全操作和设计程序，以保护可能暴露于H<sub>2</sub>S气中船员和其他人(如测量人员)的安全。

附录 E  
(资料性附录)  
比能(热值)

E. 1 除了其他性能规范需要外,在燃料的生产中不控制比能。

E. 2 对于残渣燃料油,净比能  $Q_{Rnp}$  和总比能  $Q_{Rgv}$  可分别从方程(E. 1)和(E. 2)计算出,都以兆焦耳每千克表示,一般用途时准确度可以接受。

$$Q_{Rnp} = (46.704 - 8.802\rho_{15}^2 \times 10^{-6} + 3.167\rho_{15} \times 10^{-3}) \times [1 - 0.01(w_w + w_a + w_s)] + 0.0942w_s - 0.02449w_w \quad \dots\dots\dots\dots (E. 1)$$

$$Q_{Rgv} = (52.190 - 8.802\rho_{15}^2 \times 10^{-6}) \times [1 - 0.01(w_w + w_a + w_s)] + 0.0942w_s \quad \dots\dots\dots\dots (E. 2)$$

式中:

$\rho_{15}$  ——15 °C时密度,单位为千克每立方米( $\text{kg}/\text{m}^3$ );

$w_w$  ——水分,以质量分数表示;

$w_a$  ——灰分,以质量分数表示;

$w_s$  ——硫含量,以质量分数表示。

注:为了方便快速,残渣燃料油的净比能也可从图 E. 1 中读出。图 E. 1 是从方程(E. 1)得出。但所得数值仅是近似的。

E. 3 对于船用馏分燃料油,净比能  $Q_{Dnp}$  和总比能  $Q_{Dgv}$  可以分别从方程(E. 3)和(E. 4)计算出,两者以兆焦耳每千克表示,一般用途时准确度可以接受。

$$Q_{Dnp} = (46.423 - 8.792\rho_{15}^2 \times 10^{-6} + 3.15\rho_{15} \times 10^{-3}) \times [1 - 0.01(w_w + w_a + w_s)] + 0.0942w_s - 0.02449w_w \quad \dots\dots\dots\dots (E. 3)$$

$$Q_{Dgv} = (51.916 - 8.792\rho_{15}^2 \times 10^{-6}) \times [1 - 0.01(w_w + w_a + w_s)] + 0.0942w_s \quad \dots\dots\dots\dots (E.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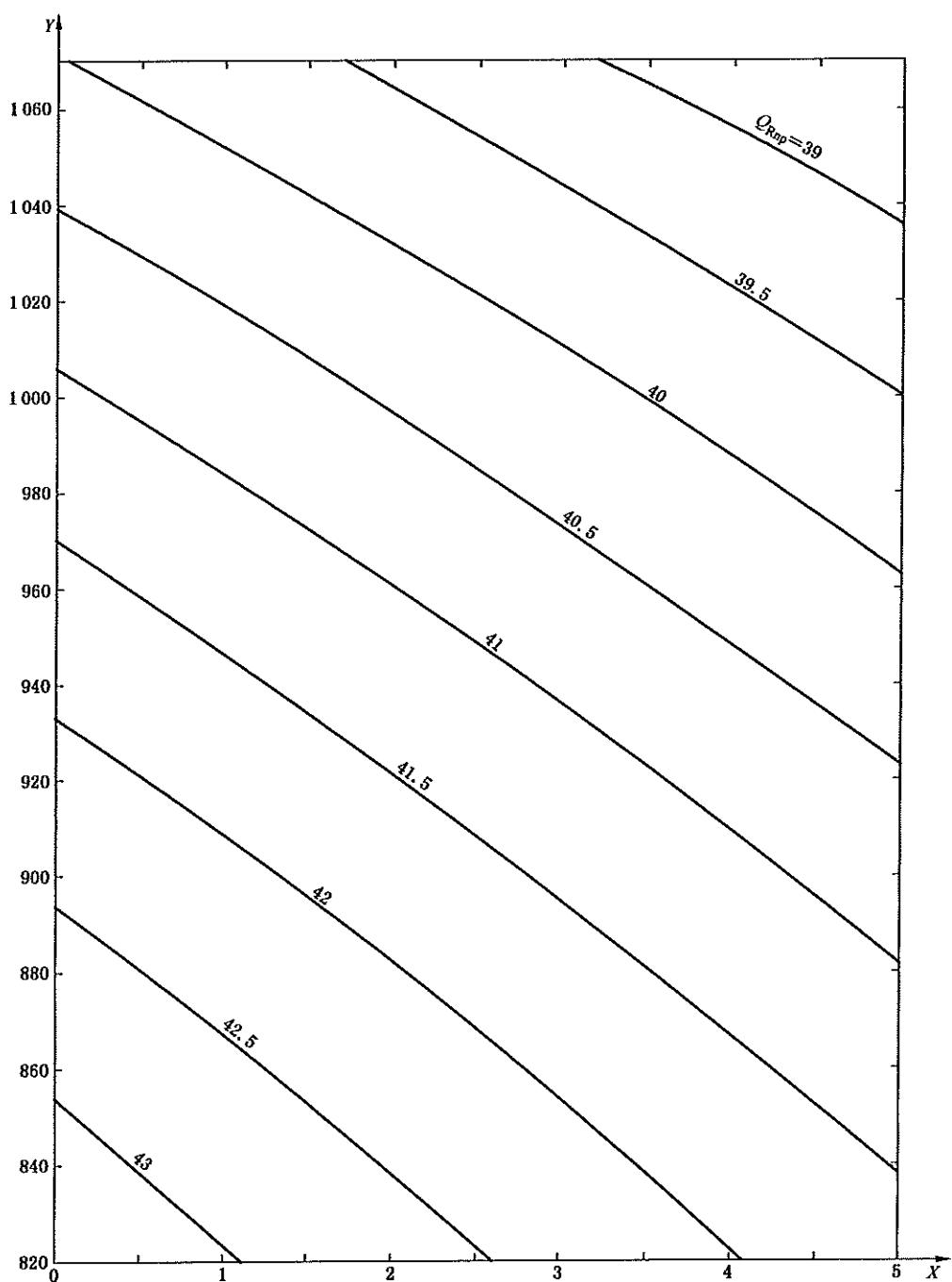
式中:

$\rho_{15}$  ——15 °C时密度,单位为千克每立方米表示,( $\text{kg}/\text{m}^3$ );

$w_w$  ——水分,以质量分数表示;

$w_a$  ——灰分,以质量分数表示;

$w_s$  ——硫含量,以质量分数表示。



图中：

X —— 硫含量,以质量分数表示;

Y —— 15 ℃密度,以千克每立方米表示。

注：对灰分和水分修正，从图中读出的净比能  $Q_{Rnp}$  中扣除  $0.01Q_{Rnp}(w_a + w_w)$ 。

图 E.1 残渣燃料油的净比能,以兆焦耳每千克表示

附录 F  
(资料性附录)  
残渣船舶燃料的着火性

#### F.1 用途

船用柴油机内残渣燃料油的着火性和燃烧性决定于特定的柴油机类型、设计、操作和发动机状况、负荷以及燃料油的化学性质。

碳芳香度指数(CCAI)由残渣燃料油的密度和黏度决定,同时,它不是提供残渣燃料油的燃烧性信息,它提供的是着火迟后期(滞燃期)。标准中包括CCAI,是为了避免密度黏度关系异常的燃料油可能导致残渣燃料油滞燃期延长。

CCAI按照Lewis, et al.方程式(F.1)计算:

$$\text{CCAI} = \rho_{15} - 81 - 141 \times \lg[\lg(\nu + 0.85)] - 483 \times \lg[(T + 273)/323] \quad \dots\dots (\text{F.1})$$

式中:

$T$ ——测定运动黏度时的温度,℃;

$\nu$ ——运动黏度,单位为平方毫米每秒( $\text{mm}^2/\text{s}$ );

$\rho_{15}$ ——15 ℃时密度,单位为千克每立方米( $\text{kg}/\text{m}^3$ )。

$\lg$ :以10为底的对数。

注1:在本标准中,船用馏分燃料油DMX、DMA、DMZ和DMB(见表1)规定有最小十六烷指数,它比CCAI参数能更好地反映着火性,CCAI主要是为了表2中规定的残渣燃料油的使用而设置的。

注2:某些国家正在研究测定残渣燃料油的综合着火性的同等替代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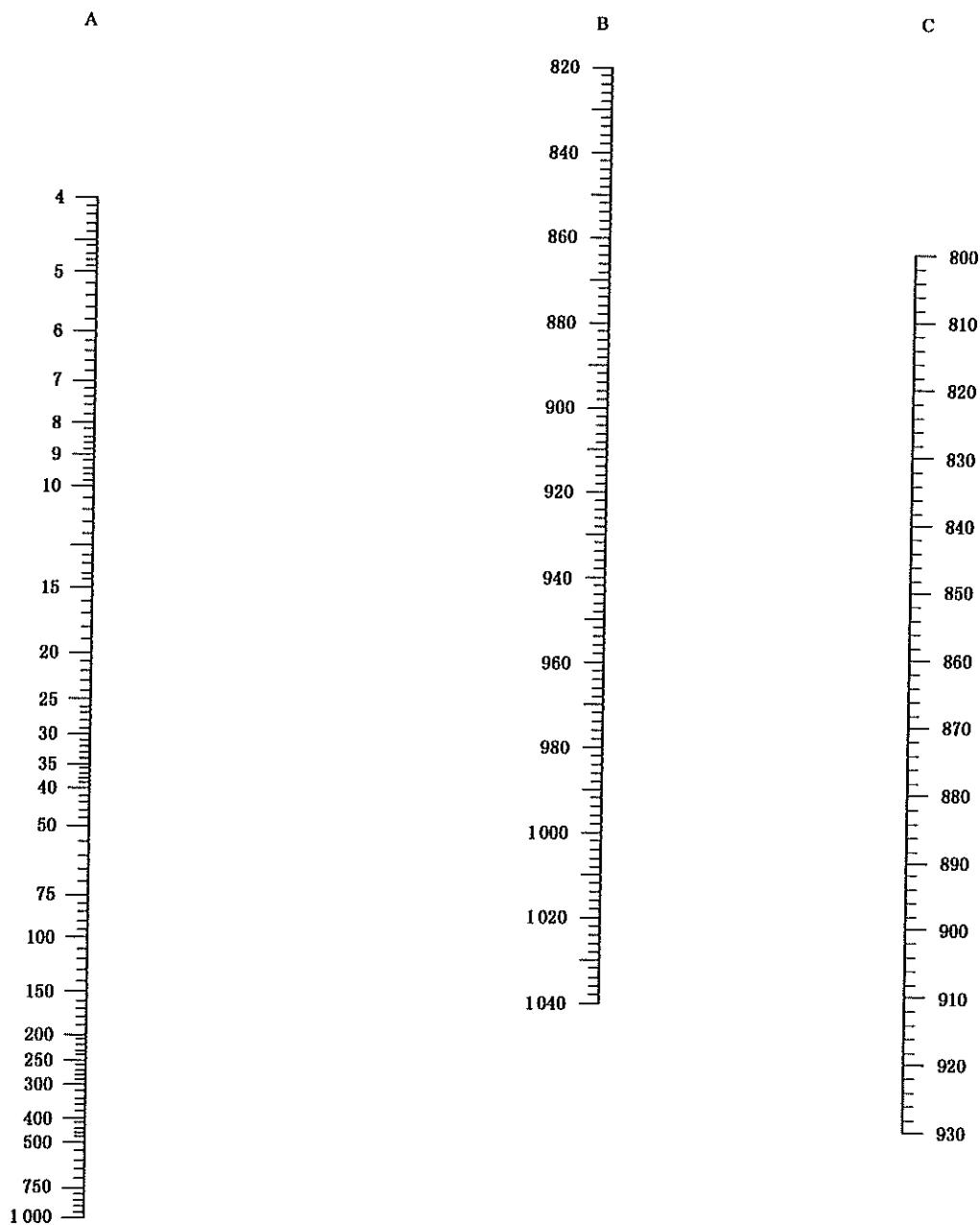
为试图说明残渣燃料油的着火和燃烧两个特性,已建立了一个利用定容燃烧室(CVCC)的标准测试方法,见IP 541<sup>[3]</sup>。已经验证具有类似密度和黏度(即类似CCAI的)的燃料,可能有明显不同的着火和燃烧性能,工作继续应关联IP 541规定的燃料质量和使用经验。

目前,多数船舶是单一燃料,因此当计划使用残渣燃料油时,应该考虑发动机对于着火和燃烧质量差异的少量的容许量。

国际内燃机协会(CIMAC)正在开展有关柴油机着火与燃烧质量推荐指导工作。

#### F.2 列线图(诺模图)的使用

为了快速评价,可方便地从图F.1中读出残渣燃料油的CCAI,图F.1其来源于方程式(F.1)。延长燃料油黏度轴上黏度(50 ℃黏度,以 $\text{mm}^2/\text{s}$ 表示)(见图F.1的A轴)与密度轴上密度(15 ℃时密度,以 $\text{kg}/\text{m}^3$ 表示)(见图F.1的B轴)的连线到CCAI轴(见图F.1的C轴),即可得到此燃料油的CCAI值,因此从图F.1获得的CCAI只是近似的。



图中：

A——50 °C运动黏度, mm<sup>2</sup>/s;

B——15 °C密度, kg/m<sup>3</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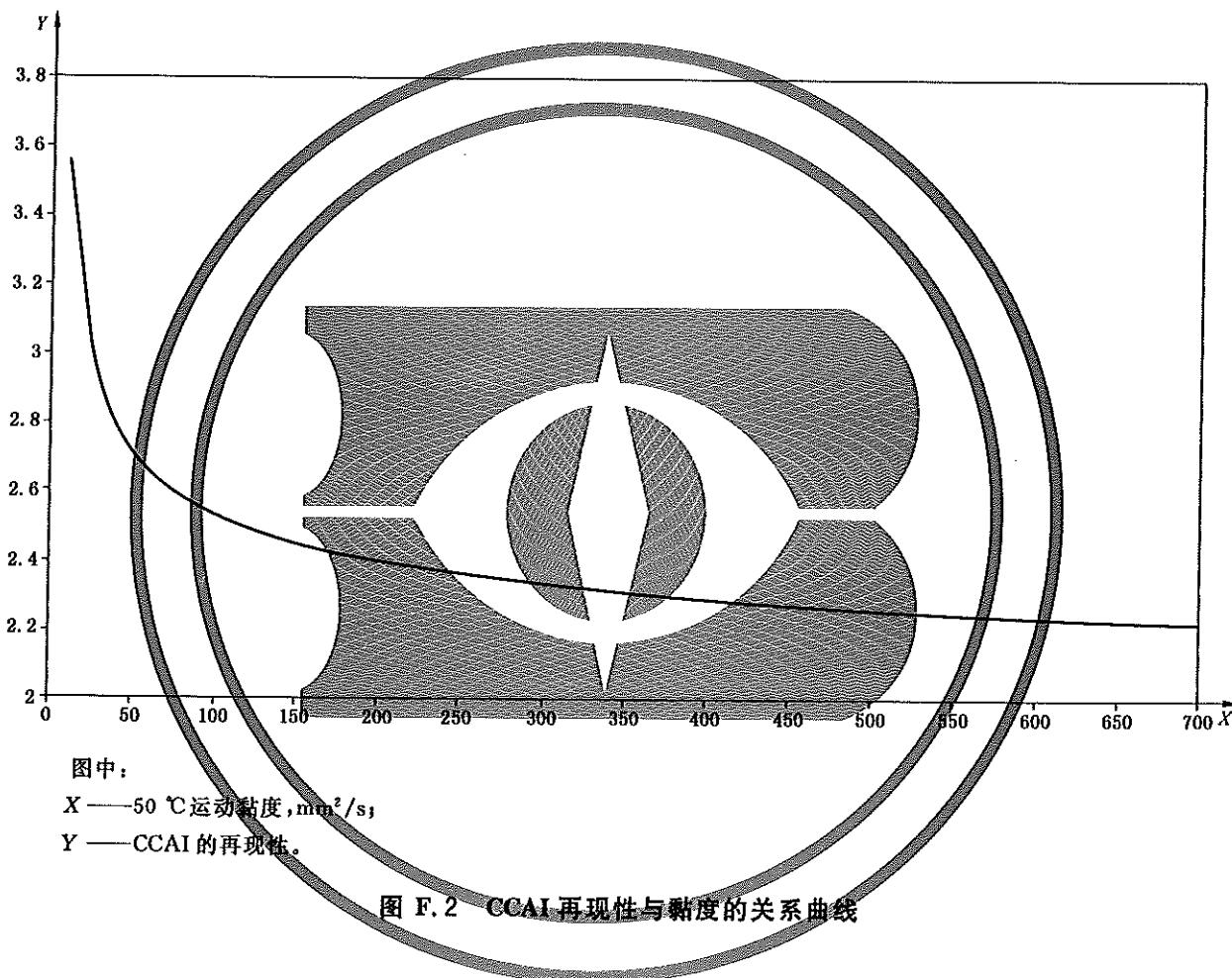
C——CCAI。

图 F.1 获得 CCAI 的列线图

### F.3 CCAI 精确度的计算

某种残渣燃料油的 CCAI 数值的再现性取决于用于计算 CCAI 数值的密度和黏度数值的再现性  $R$ , 这些影响 CCAI 因素的相互关系是: 当密度值加上其再现性的值, 黏度减去其再现性的值后, 可以得到最大的 CCAI 的再现性正值。

图 F.2 给出了 CCAI 再现性与黏度的关系曲线。密度的再现性是恒定的(不依赖于密度值), 因此 CCAI 的再现性仅随燃料油黏度的变化而改变。在附录 L 中包含了该再现性的实际应用。



附录 G  
(资料性附录)  
闪点

闪点值不是物理常数,而是取决于采用的试验方法、设备和试验程序。在本标准中,馏分和残渣燃料油均应采用 GB/T 261 规定测试。闪点是评价燃料油形成火灾危险性的有效指标。

对于残渣燃料油,现有资料表明它本身不是在装有燃料油储罐顶部空间存在燃烧条件的可靠性指标。这意味着即使储存温度低于燃料油的闪点,在装有残渣燃料油的储罐顶部空间仍具有潜在发生可燃的氛围,因此,认为残渣燃料油具有潜在的危险和产生轻烃的可能,这会造成储罐顶部空间条件接近或达到可燃范围。因此有必要进行适当的预防,确保人身和财产的安全。

在 ISO/TR 29662<sup>[4]</sup> 和 CEN/TR 15138:2006<sup>[5]</sup> 中给出了进一步的信息。另外,在文献“易燃危险性防范措施”<sup>[6]</sup> 和“国际油船和油码头安全指南<sup>[2]</sup>”中给出了关于预防措施的警示信息。

附录 H  
(资料性附录)  
酸    性

由酸性化合物引起的高酸性燃料油往往会加速船用内燃机的毁坏,这种毁坏首先发生在燃料油的喷射设备中。

采用 GB/T 7304 测定的燃料油酸值可以预示燃料油中大概存在的酸性化合物。虽然所有燃料油都可以测出一定的酸值,通常(但不总是)馏分燃料油小于 0.5 mgKOH/g,残渣燃料油小于 2.5 mgKOH/g。

但是,由环烷基原油生产的燃料油酸值可能具有高于表中规定的数值,使用上是可以接受的。通过非标准的专业详细分析,在有证据证实燃料油确实由环烷基原油生产的情况下,供应商和买方有责任协商一个可接受的酸值。

酸值明显高于上述规定值可显示含有大量的酸性化合物或存在其他污染物。然而,酸值低于上述规定值不能保证不会出现与燃料油酸性物质有关的问题。酸值试验结果与燃料油腐蚀性之间,目前还没有公认的对应关系。

已经查明含有强酸性物质的燃料油,即使是按照规定的标准方法检测不到低含量 SAN(强酸值),也不符合本标准。因为强酸的存在与燃料油腐蚀性之间有相互对应关系。



附录 I  
(资料性附录)  
钠 和 钒

### I.1 引言

所有残渣燃料油都含有某种形式的金属,其中有一些是天然存在的,如钒、钙和镍,或者是一些外来的,如钠、铝、硅和铁。当燃料油燃烧时这些金属部分转化为氧化物、硫化物或更复杂的化合物颗粒,聚集成为灰分。在一定温度下这些固体颗粒会部分液化,如果零部件表面温度足够高,这种状态的灰分会粘附于燃烧系统的部件表面。这些粘附的灰分沉积物以所谓的“热腐蚀”或其他方式损坏部件(柴油机中的活塞顶、排气阀、涡轮增压器叶片表面和水冷管壁以及锅炉的过热炉和预热炉管壁)。灰分颗粒开始变成液体并粘附在部件表面的温度,通常称为‘粘附(着)温度’,该温度对富含钒和/或钠的灰分来说是最低的,因此应特别注意燃料油中这些金属的含量。

### I.2 灰分的熔点

灰分的熔点差别很大,取决于灰分的组成。例如,钒酸钠灰分,其作为一种纯化合物具有 535 °C 熔点,而这个温度可以通过从腐蚀的表面产生的其他金属氧化物的溶解得到降低。因此,灰分的熔解温度理论上可以降低到 400 °C 以下。通常认为钠钒比为 1 : 3 时的灰分熔解温度最低。但这只是对由这两种化合物( $\text{Na}_2\text{SO}_4/\text{V}_2\text{O}_5$ )组成的灰分混合物而言的。灰分来自于真正的燃料油燃烧,是各种化合物的复杂混合物,也会由钙、镍、硅和铝以及其他浓度很低的元素组成。所有这些外来的金属都会影响灰分的熔解温度。减少灰分的附着,在有些情况下会起到有益的作用,然而在另外的情况下会产生相反的作用。

当燃料油中的钒含量升高时,1 : 3 的钠钒比值更加重要,因为灰分的钒含量会越来越高。某些残渣燃料油的钒含量可以达到约 600 mg/kg,其他金属通常达不到这个水平,因此它们对‘粘附(着)温度’的影响是有限的。并且钒含量高,会加重总灰分,可能恶化由于灰分沉积而引起的问题。

不难发现一些船主规定最大钠含量是实际钒含量的三分之一。综上所述,很明显不能采用科学的方法找到这样一个限值,而且也没有必要,尤其在较低钒含量(小于 150 mg/kg)时。

### I.3 钒

钒是燃料油中的天然组分,它以含有其他元素复杂的化学分子形式存在。这些分子在残渣燃料油中以溶解状态存在。因此,在船上没有实用的方法可以将钒从燃料油中除去。限制钒的唯一实际方法是限制它的含量。制定可行的限值首先取决于操作经验和了解特定发动机或锅炉对灰分相关问题的敏感性。

### I.4 钠

钠通常来源于海水污染。但是,某些钠可能以在船上处理不能去除的状态存在。1%质量分数的海水会使燃料油中钠含量增加 100 mg/kg,基本上不含水的燃料油通常钠含量大约在 10 mg/kg~50 mg/kg 之间,很少有再高的。

钠不同于钒，通常在燃料油中以油不溶态形式存在，在大多数情况下，钠含量高与海水的污染有关；因此，去除钠可以直接通过去除沉降罐中的水和通过离心处理。采用适当的方法可以将 90%以上的钠除去，尤其采用离心的方法。在极少情况下，在炼油过程中使用的氢氧化钠也可能是污染的来源。

## I.5 工程解决方案

工程解决办法是控制热腐蚀，控制金属表面的温度和选择物理性能和耐热腐蚀性能兼顾的合金相结合材料。

现代发动机设计以防止关键部件附着灰分为目标。例如对排气阀和阀座表面进行更有效的冷却，使用气阀旋转以便阀上热负荷分布均匀。经过这些改进，现代发动机的设计比早期的设计更能耐钒和/或钠。

附录 J  
(资料性附录)  
催化剂粉末

燃料仓中燃料油潜在磨损颗粒的主要来源是催化剂粉末。多年来采用铝十硅的限值控制,设置为80 mg/kg。

发动机制造者认为燃料油经过船上处理之后进入发动机的铝十硅的含量应少于15 mg/kg。

本标准中,铝十硅的限值适用于表2中所列的残渣燃料油。这些限值反映了总的操作清理效率比以前在船上测定低。

表2中铝十硅的数值意在限制催化剂粉末的数量,确保磨损风险最小,规定燃料油进行充分预处理,例如,通过保持离心净化机的进口温度恒定,通常98 °C,燃料清洗系统(油箱、离心机和过滤器)在最佳工况下工作。

因此,为了达到所需要的低催化剂粉末,高效率的燃料油预处理是最重要的。

附录 K  
(资料性附录)  
使用过的润滑油

世界上一些地方将使用过的润滑油(ULOs),即失去功能的车辆曲轴箱油加入到燃料油贮存罐中已有25年以上历史。

从陆地上收集的ULO作为燃料油的混合成分,没有或不适当的环境法规,可能为将其他废物加入残渣燃料油罐中提供一种途径。

ULO有可能是组成变化非常大的物料,如上所说,它首先由使用过的曲轴箱油组成。这种油含有大量的清净剂和抗磨添加剂。清净剂主要是钙基,抗磨添加剂通常是锌-磷化合物,有些不含锌。因此本标准设定限值的原则是:如果钙和锌或钙和磷两组元素中任一组高于表2中规定的限值,则认为残渣燃料油含有ULO。

考虑不含ULO时燃料油中这些元素的基础量以及试验方法的再现性,所选择的锌、磷、钙的限值设定了一个尽可能低的量。因此,不可能将这些“指纹”元素含量上限值设为零。

根据大量的统计报告,这些元素的组合将不会导致对ULO的识别错误。

表2中给出的锌、磷、钙的限值可作为检测燃料油是否符合本标准的依据,但并非暗示被判定为含有ULO的燃料油就必定不适合使用。

附录 L  
(资料性附录)  
精密度和实验结果说明

#### L. 1 引言

通常对燃料油的质量产生分歧,可归纳为在船舶上发生问题时,或者在使用之前对产品的可接受性产生争议时。在此情况下,应该对燃料油进行试验,确定其性能。当对实验结果是否符合或超出规格限值时,引用 ISO 4259 有关章节中包含的程序。

#### L. 2 ISO 4259 的应用

本标准的表 1 和表 2 规定了由规定方法测得的规定性能的真值的最大和/或最小限值。

ISO 4259;2006 定义的真值表示的是由无数个实验室获得的无数个单一结果的平均值。在同一实验室、由同一人、对同一样品在相同试验条件下,进行每次试验很难获得完全一样的结果。偶然人为错误或疏忽将引入偶然误差,可以由每个方法的重复性  $r$  来检验。两个不同的实验室用同一方法对同一样品进行试验的偶然误差称为再现性  $R$ 。

不存在 100% 精确地测出真值的方法,每个试验方法都有一个被称为试验精密度的可能性范围。这意味着如果试验由操作者在一个完全符合检定要求的实验室,按照试验方法规定正确完成,实验结果落入试验方法的精密度范围内。标准试验方法的精密度用 ISO 4259 内定义的程序确定。

ISO 4259 详细说明了不符合规格限值的单个实验结果的判定。从买方讲,由于实验结果的再现性,单个实验结果超出规格限值不多,不暗指不符合规格。

#### L. 3 具有单个试验结果的买方

买方除了具有单一试验结果外,对性能的真值没有其他信息,在 95% 置信范围内,如果试验结果如下所述,则认为产品不符合规格范围。

- a) 在规格为最大限值的情况下,试验结果大于规格限值  $+0.59 \times R$ ;
- b) 或在规格为最小限值的情况下,试验结果小于规格限值  $-0.59 \times R$ 。

示例:买方订购了 ISO-F-RMG 380 规格的燃料油

——50 °C 时,其黏度规格最大值是  $380 \text{ mm}^2/\text{s}$ ;

——50 °C 时,黏度试验方法的再现性  $R=0.074 \times 380$ 。

因此,如果在 50 °C 时,单个试验结果大于  $396.59 \text{ mm}^2/\text{s}$ ,那么,买方可以认为在 95% 置信范围内样品不符合规格。

#### L. 4 具有单个试验结果的卖方

卖方除了具有单个试验结果外,对性能的真值没有其他信息,在 95% 置信范围内,如果试验结果如下所述,则认为产品符合规格范围。

- a) 在规格为最大限值的情况下,试验结果不大于规格限值  $-0.59 \times R$ ;
- b) 或在规格为最小限值的情况下,试验结果不小于规格限值  $+0.59 \times R$ 。

上述方程式的使用对供应商是指导性的，不宜理解为必须。介于规格限值与来自 L.3 或 L.4 的限值之间的报告值不是不符合的证据。

示例：卖方试验了 ISO-F-RMG 380 规格的燃料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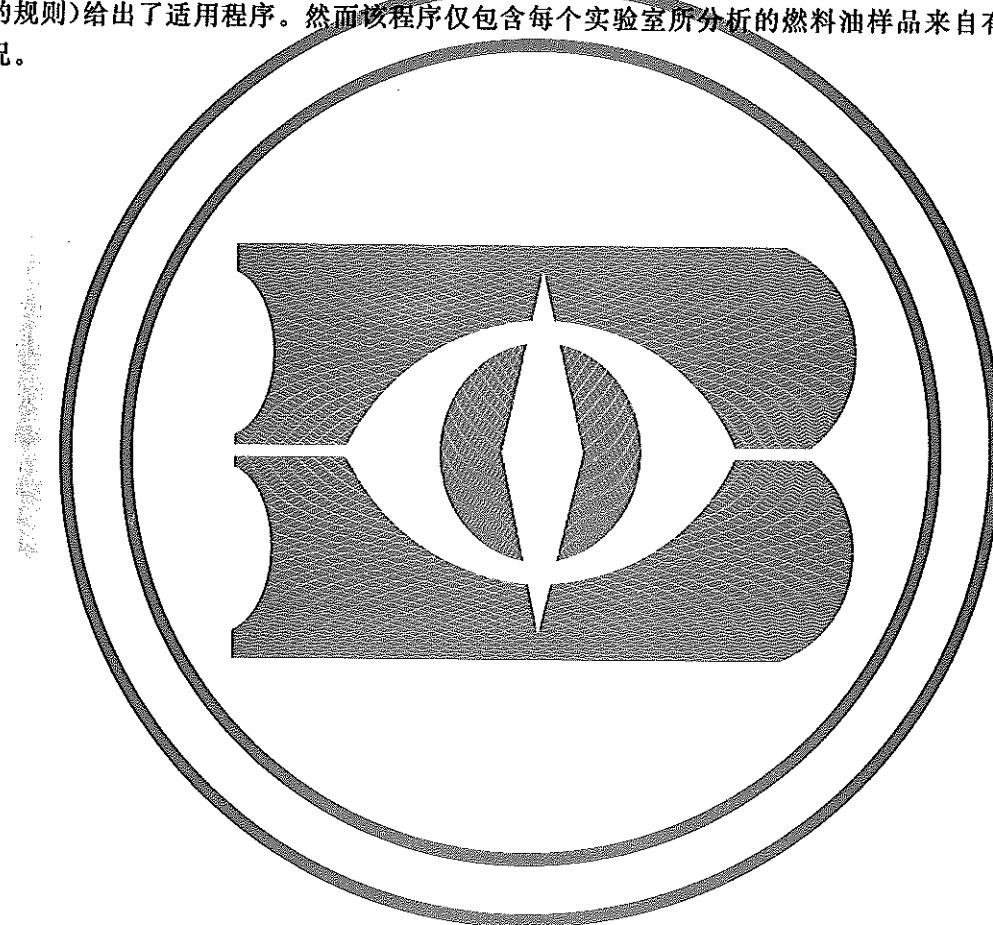
——50 ℃时，其规格黏度最大值是  $380 \text{ mm}^2/\text{s}$ ；

——50 ℃时，黏度试验方法的再现性  $R=0.074 \times 380$ 。

因此如果单个试验结果不大于  $363.14 \text{ mm}^2/\text{s}$ ，卖方可以认为在 95% 置信范围内样品符合规格。

## L.5 争议的解决

如果卖方和买方对燃料油的质量不能达成一致意见，ISO 4259:2006 的第 10 条（争议时接受和拒绝的规则）给出了适用程序。然而该程序仅包含每个实验室所分析的燃料油样品来自有代表性样品的情况。



**附录 M**  
**(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与 GB/T 17411—1998 的主要变化**

本标准与 GB/T 17411—1998 的主要变化见表 M. 1 和表 M. 2。

**表 M. 1 本标准与 GB/T 17411—1998 的主要变化(品种变化)**

对应标准	本标准	GB/T 17411—1998
品种变化	DMZ	—
	RMA10	DMC
	RMB30	RMA10
	—	RMB10
	—	RMC10
	RMD80	RMD15
	RME180	RME25
	—	RMF25
	RMG380	RMG35
	RMG180、RMG500、RMG700	—
	—	RMH35、RMH45、RMH55、RML45、RML55
	RMK380	RMK35
	RMK500	RMK45
	RMK700	RMK55

表 M.2 本标准与 GB/T 17411—1998 的主要变化(指标变化)

对应标准	本标准	GB/T 17411—1998						
品种及要求变化	RMA10	D/C	RMA30	RMD10	RMD80	RMD15	RME180	RME25
密度( $15^{\circ}\text{C}$ )/(kg/m <sup>3</sup> ) 不大于	—	—	960.0	975.0	975.0	985.0	991.0	991.0
运动黏度( $50^{\circ}\text{C}$ )/(mm <sup>2</sup> /s) 不大于	10.00	—	30.00	—	80.0	—	180.00	—
运动黏度( $100^{\circ}\text{C}$ )/(mm <sup>2</sup> /s) 不大于	—	—	—	—	—	—	—	—
碳芳香度指数(CCAD) 不大于	850	—	860	—	860	—	—	25.0
硫含量(质量分数)/% 不大于	2.00 并符合当地地方法规要求	2.0	2.5 并符合当地地方法规要求	3.5	3.0 并符合当地地方法规要求	4.0	3.5 并符合当地地方法规要求	5.0
硫化氢(mg/kg) 不大于	2.00	—	2.00	—	2.00	—	2.00	—
酸值(以 KOH 计)/(mg/g) 不大于	2.5	—	2.5	—	2.5	—	2.5	—
水分(体积分数)/% 不大于	0.00	0.05	0.010	—	0.50	0.80	0.50	1.0
灰分(质量分数)/% 不大于	0.00	—	0.010	0.070	0.10	0.070	0.10	—
钒/(mg/kg) 不大于	50	100	100	150	80	350	150	200
钠/(mg/kg) 不大于	50	—	40	—	100	—	100	—
铝十硅/(mg/kg) 不大于	—	—	80	40	80	50	50	80
使用过的润滑油(ULO)/(mg/kg)	燃料应不含 ULO。符合下述条件之一,认为含有 ULO: 钙>30 且锌>15,或钙>30 且磷>15	燃料应不含 ULO。符合下述条件之一,认为含有 ULO: 钙>30 且锌>15;或钙>30 且磷>15						

表 M.2 (续)

对应标准	本标准 17411—1998	GB/T 17411—1998	本标准 17411—1998	GB/T 17411—1998	本标准 17411—1998	GB/T 17411—1998	本标准 17411—1998	GB/T 17411—1998
品种及要求变化	RMG380	RMG35	RMK380	RMK35	RMK500	RMK45	RMK700	RMK55
运动黏度(50 °C)/(mm <sup>2</sup> /s) 不大于	380.00	—	380.00	—	500.0	—	700.0	—
运动黏度(100 °C)/(mm <sup>2</sup> /s) 不大于	—	35.0	—	35.0	—	45.0	—	55.0
破乳香度指数(CCAD)	不小于	870	—	870	—	870	—	—
硫含量(质量分数)/%	3.5 并符合当地法规要求	5.0						
硫化氢/(mg/kg)	不大于	2.00	—	2.00	—	2.00	—	2.00
酸值(以 KOH 计)/(mg/g)	不大于	2.5	—	2.5	—	2.5	—	2.5
水分(体积分数)/%	不大于	0.50	1.0	0.50	1.0	0.50	1.0	0.50
灰分(质量分数)/%	不大于	0.100	0.15	0.150	0.20	0.150	0.20	0.150
钡/(mg/kg)	不大于	350	300	450	600	450	600	450
钠/(mg/kg)	不大于	100	—	100	—	100	—	100
铝十硅/(mg/kg)	不大于	60	80	60	80	60	80	80
使用的润滑油(ULO)/(mg/kg)	燃料应不含 ULO。符合下 述条件之一,认 为含有 ULO: 钙>30 且锌> 15;或钙>30 且 磷>15							

**附录 N**  
**(资料性附录)**

**本标准与 ISO 8217:2010(E) 章条编号对照和技术差异及其原因**

本标准与 ISO 8217:2010(E) 章、条对照一览表见表 N. 1。

**表 N. 1 本标准与 ISO 8217:2010(E) 条款的对照**

本标准章、条编号	ISO 8217:2010(E)章、条编号
—	3
3	—
4	5、6 和 7
5	—
5.3	4
6	—
7	—
附录 M	—
附录 N	—

本标准与 ISO 8217:2010(E) 的技术性差异及其原因见表 N. 2。

**表 N. 2 本标准与 ISO 8217:2010(E) 的技术性差异及其原因**

本标准的章、条编号	技术性差异	原 因
—	删除了国际标准的引言	ISO 8217:2010(E) 是针对国际情况编写的, 不适合我国国家标准情况
前言	将国际标准的前言修改为我国标准的前言	适合我国标准情况
2	关于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标准做了具有技术性差异的调整, 调整的情况集中反映在第 2 章“规范性引用文件”中, 概括如下: ——用适用的我国文件代替国际标准中部分引用文件 ——增加了 GB 190、GB/T 387、GB 13690、GB 20581、SH/T 0172 等试验方法 ——删除了 ISO 3679“闪点的测定—快速平衡闭口杯法” ——删除了 ISO 12937“石油产品—水分测定—库伦卡尔费休滴定法”	适应我国技术条件  根据我国石油燃料产品标准编写习惯 符合本标准的燃料油不必采用该方法 ISO 8217 规定燃料中加入染色剂时测定水分, 我国燃料不加染色剂, 不必采用该方法
3	将国际标准的第 3 章“应用”内容修改为本标准的第 3 章“分类和代号”	目前我国的现行船用燃料油分类标准与 ISO 8217:2010(E) 中的分类有较大差异(我国分类标准未同步修订)

表 N. 2 (续)

本标准的章、条编号	技术性差异	原 因
表 1 和表 2	本标准将船用馏分燃料油硫含量规定由不大于 2.00% 的改为 1.50%，船用残渣燃料油硫含量由法定改为 3.5% 并符合当地法规要求	根据国际海事组织 (IMO) 即将实施的关于 SO <sub>x</sub> 排放限制的规定和我国市场实际产品硫含量数据确定
表 2	残渣燃料油水含量增加脚注“水分超过 0.5% 的应与需方协商并经用户认可，但最高不大于 1.0%”	根据我国市场上实际产品水含量数据和使用情况确定
5、6 和 7	增加了检验规则和标志、包装、运输、贮存及安全等章节	根据我国石油产品标准编写习惯，便于标准执行
附录 M	增加了本标准与前一版的主要变化内容	根据 GB/T 1.1—2009 的编写规定
附录 N	增加了本标准与采用标准的主要差异	根据 GB/T 2000.2—2009 的编写规定

### 参 考 文 献

- [1] GB/T 29114—2012 燃气轮机液体燃料
  - [2] International Safety Guide for Oil Tankers and Terminals (ISGOTT), 5th edition, ISBN 978-1-85609-291-3.
  - [3] IP 541, 2006, Determination of ignition and combustion characteristics of residual fuels — Constant volume combustion chamber method.
  - [4] ISO/TR 29662:2009, Petroleum products and other liquids — Guidance for flash point testing.
  - [5] CEN/TR 15138:2005, Petroleum products and other liquids — Guide to flash point testing.
  - [6] The Flammability Hazards associated with the Handling, Storage and Carriage of Residual Fuel Oil, Published by the Oil Companies International Marine Forum (OCIMF), December 1989.
-

中华人民共和国

国家标准

船用燃料油

GB/T 17411—2012

\*

中国标准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 2 号(100013)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 16 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http://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4275323 发行中心:(010)51780235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2.25 字数 54 千字  
2013 年 5 月第一版 2013 年 5 月第一次印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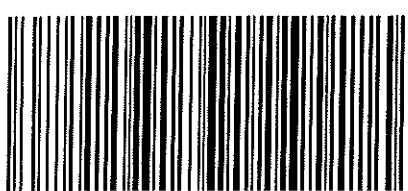
\*

书号: 155066·1-47224 定价 33.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GB/T 17411-2012